证券代码：001280 证券简称：中国铀业 公告编号：2026-019

中国铀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国铀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国铀业"）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3月27日通过通讯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会议于2026年4月7日在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外大街甲88-1号江苏大厦三层汉风厅以现场方式召开。与会董事一致推举董事邢拥国先生主持本次会议。会议应出席董事12人，实际亲自出席董事11人（袁旭先生因公未能亲自出席本次会议，委托邢拥国先生代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相关部门负责人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选举袁旭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2、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经与会董事审议，同意选举如下成员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各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如下：

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陈运森、王俊仁、姜宏，陈运森为召集人。

战略与投资委员会：袁旭、邢拥国、姜宏、肖林兴、张红军，袁旭为召集人。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刘为胜、王俊仁、姜宏，刘为胜为召集人。

提名委员会：赵旭东、刘为胜、李成城，赵旭东为召集人。

上述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任期与第二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3、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董事会同意聘任邢拥国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及人员简历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内审部门负责人及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4、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会计师、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董事会同意聘任王辉先生担任公司总会计师、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和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及人员简历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内审部门负责人及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5、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董事会同意聘任苏学斌先生担任公司总工程师，聘任唐大伟先生、李锋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聘任张仲斌先生担任公司总法律顾问，任期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及人员简历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内审部门负责人及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6、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内审部门负责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董事会同意聘任张仲斌先生为公司内审部门负责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和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及人员简历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内审部门负责人及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7、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董事会同意聘任李笑彦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及人员简历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内审部门负责人及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8、审议通过《关于审议<中国铀业2025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和2026年度审计计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

9、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2026年度重大经营风险预测评估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

10、审议通过《关于审议中核内蒙古矿业配套国家科技重大专项"煤铀协同开采关键技术研究与工程示范"项目科研经费的议案》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二届董事会2026年度第一次提名委员会会议专项审查意见；

3、公司第二届董事会2026年度第一次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会议专项审查意见。

特此公告。

中国铀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9日

证券代码：001280 证券简称：中国铀业 公告编号：2026-020

中国铀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内审部门负责人及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国铀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国铀业"）于2026年4月7日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和《关于审议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选举产生了7名非独立董事和4名独立董事，与公司职工大会选举产生的1名职工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了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并聘任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内审部门负责人及证券事务代表。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已完成，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第二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由12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8名（含职工董事1名，经公司职工大会选举产生），独立董事4名。任期自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非独立董事：袁旭先生（董事长）、邢拥国先生、李成城先生、姜宏先生、张绍坤先生、肖林兴先生、张红军先生、张栋栋先生（职工董事）；

独立董事：刘为胜先生、赵旭东先生、陈运森先生、王俊仁先生。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成员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上市公司董事任职资格，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公司独立董事人数的比例未低于董事会人员的三分之一，独立董事兼任境内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均未超过三家，在公司连任时间未超过六年，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简历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20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二、第二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下设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如下：

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陈运森、王俊仁、姜宏，陈运森为召集人。

战略与投资委员会：袁旭、邢拥国、姜宏、肖林兴、张红军，袁旭为召集人。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刘为胜、王俊仁、姜宏，刘为胜为召集人。

提名委员会：赵旭东、刘为胜、李成城，赵旭东为召集人。

上述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任期与第二届董事会任期一致。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人数均过半数并担任召集人，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的召集人陈运森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且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成员均为不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三、高级管理人员、内审部门负责人及证券事务代表聘任情况

1、总经理：邢拥国先生

2、总会计师、董事会秘书：王辉先生

3、总工程师：苏学斌先生

4、副总经理：唐大伟先生、李锋先生

5、总法律顾问、内审部门负责人：张仲斌先生

6、证券事务代表：李笑彦先生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内审部门负责人及证券事务代表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任职资格和聘任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任期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董事会秘书王辉先生具有履行职责所必须的10年以上财务、会计、审计等相关工作经验，具备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所必须的专业知识、工作经验及相关素质，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个人品德，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王辉先生已完成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任前培训的线上学习，尚未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王辉先生承诺尽快预约并参加深圳证券交易所举办的董事会秘书任前知识水平测试并取得资格证书。证券事务代表李笑彦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培训证明，具备履职所需的专业知识、工作经验及相关素质，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个人品德，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内审部门负责人及证券事务代表简历详见附件。

四、公司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

公司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的联系方式如下：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辉	李笑彦
办公电话	010-64270515	010-64270515
传真号码	010-64270311	010-64270311
电子邮箱	cnucbgs@cnuc.cn	lixiaoyan@cnuc.cn
通信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和平里七区14号楼1-3层	北京市东城区和平里七区14号楼1-3层
邮政编码	100013	100013

特此公告。

中国铀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9日

附件：高级管理人员、内审部门负责人及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邢拥国先生，197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正高级工程师。曾任新疆中核天山铀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核内蒙古矿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中核矿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中核第四研究设计工程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核工业北京化工冶金研究院院长。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中核矿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中核第四研究设计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矿业联合会第七届理事会理事，中国核工业勘察设计协会第八届理事会副理事长。

截至本公告日，邢拥国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除上述任职之外，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王辉先生，196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正高级会计师。曾任核电秦山联营有限公司审计处副处长、处长；秦山核电集团（筹）财务处副处长；秦山核电有限公司、核电秦山联营有限公司、秦山第三核电有限公司财务处副处长；中国中核宝原资产控股公司总会计师；中国宝原投资有限公司总会计师；中国核工业地质局总会计师；公司总法律顾问。现任公司总会计师、董事会秘书，中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中国核学会核法律分会常务理事，中国铀业（香港）矿业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王辉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除上述任职之外，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苏学斌先生，196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正高级工程师。曾任中核通辽铀业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中核集团地矿事业部总工程师；中国核工业地质局总工程师。现任公司总工程师，中国工程院院士，南华大学兼职教授，李四光地质科学奖基金会理事会理事，中国核学会第十届理事会理事。

截至本公告日，苏学斌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唐大伟先生，198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正高级工程师。曾任尼日尔阿泽里克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生产技术部、露天矿经理；核工业二〇八大队内蒙古乌拉特中旗图古日格金矿有限公司常务副矿长、矿长；中核内蒙古矿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纪委书记；核工业二四三大队队长、党委书记。现任公司副总经理，中国地质矿产经济学会第十届理事会常务理事，中国地质学会第41届理事会理事。

截至本公告日，唐大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李锋先生，197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中国原子能工业有限公司核燃料部部门副经理、部门经理、核燃料部主任、企业管理部主任、战略规划与经营管理部主任；中国铀业（纳米比亚）矿业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公司天然铀海外事业部副总经理；新疆中核矿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新疆中核天山铀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核工业新疆矿冶局副局长。现任公司副总经理，中核国际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兼董事局主席。

截至本公告日，李锋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张仲斌先生，197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高级政工师。历任中核集团地矿事业部党群工作部副主任；中核集团地矿事业部综合管理部副经理、党组秘书；中国铀业有限公司法律事务部经理；中国铀业有限公司审计与法务部副主任。现任公司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审法部主任。

截至本公告日，张仲斌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李笑彦先生，198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培训证明。2024年加入本公司，历任公司综合办公室主管，现任公司证券与资本运营部（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

截至本公告日，李笑彦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300672 证券简称：国科微 公告编号：2026-012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计划时间届满暨减持结果的公告

公司董事兼高级管理人员周士兵先生、徐泽兵先生，高级管理人员龚静女士、黄然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国科微电子"）于2025年12月11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5-075），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周士兵先生计划在该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禁止减持的期间除外）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42,705股（若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将对该减持数量进行相应调整），拟减持股份上限占公司该时点总股本的0.0197%，占公司该时点剔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量后总股本的0.0198%。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徐泽兵先生、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龚静女士计划在该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禁止减持的期间除外）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分别不超过50,596股（若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将对该减持数量进行相应调整），拟减持股份上限占公司该时点总股本的0.0233%，占公司该时点剔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量后总股本的0.0234%。公司董事会秘书黄然先生计划在该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禁止减持的期间除外）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43,796股（若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将对该减持数量进行相应调整），拟减持股份上限占公司该时点总股本的0.0202%，占公司该时点剔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量后总股本的0.0203%。

公司于近日收到董事兼高级管理人员周士兵先生、徐泽兵先生，高级管理人员龚静女士、黄然先生分别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时间届满的告知函》。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本次减持计划时间已届满，根据《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股数（股）	减持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减持数量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量后总股本比例
周士兵	集中竞价交易	2026年1月6日-2026年3月18日	135.47	112.00-191.00	42,605	0.0196%	0.0197%
徐泽兵	集中竞价交易	2026年2月10日-2026年2月27日	156.50	150.00-165.00	50,000	0.0230%	0.0232%
龚静	集中竞价交易	2026年3月16日-2026年3月18日	173.00	168.00-197.00	46,000	0.0212%	0.0213%
黄然	集中竞价交易	2026年3月16日	171.29	166.00-185.00	43,700	0.0201%	0.0202%

注：1、上述股东本次减持的股份来源均为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授股票（含资本公积金转增股份）；

2、公司总股本为217,102,452股，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量1,134,182股后，股份数量为215,968,270股。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量后总股本比例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量后总股本比例
周士兵	合计持有股份	170,818	0.0787%	0.0791%	128,213	0.0591%	0.0594%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42,705	0.0197%	0.0198%	100	0.0000%	0.0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128,113	0.0590%	0.0593%	128,113	0.0590%	0.0593%
徐泽兵	合计持有股份	202,384	0.0932%	0.0937%	152,384	0.0702%	0.0706%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50,596	0.0233%	0.0234%	596	0.0003%	0.0003%
	有限售条件股份	151,788	0.0699%	0.0703%	151,788	0.0699%	0.0703%
龚静	合计持有股份	202,384	0.0932%	0.0937%	156,384	0.0720%	0.0724%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50,596	0.0233%	0.0234%	4,596	0.0021%	0.0021%
	有限售条件股份	151,788	0.0699%	0.0703%	151,788	0.0699%	0.0703%
黄然	合计持有股份	175,184	0.0807%	0.0811%	131,484	0.0606%	0.060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43,796	0.0202%	0.0203%	96	0.0000%	0.0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131,388	0.0605%	0.0608%	131,388	0.0605%	0.0608%

注：表格中如出现合计数与所列数值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计算所致。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违法违规的情况。

2、本次减持计划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披露，本次减持实施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

3、本次减持计划符合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首发上市时所作的承诺。

4、本次减持计划相关股东不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三、备查文件

1、周士兵先生、徐泽兵先生、龚静女士、黄然先生分别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时间届满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8日

证券代码：002289 证券简称：*ST宇顺 公告编号：2026-039

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会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形；

2、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续聘深圳正一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本次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变更为深圳宣达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4月8日15:00开始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4月8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4月8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科苑南路2233号深圳湾1号T1座21楼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嵇敏先生。

6、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总计206人，代表股份108,921,3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8652%。其中，出席本次股东会表决的中小投资者（中小投资者指除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203人，代表股份12,162,81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3399%。

2、现场出席会议情况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4人，代表股份96,758,58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4.5253%。

3、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股东共计202人，代表股份12,162,71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3399%。

4、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和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通过现场及腾讯会议方式出席了本次会议，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及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审议《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08,861,69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53%；反对18,70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72%；弃权40,90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76%。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同意12,103,20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099%；反对18,70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538%；弃权40,90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363%。

表决结果：该议案获得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委派律师对本次会议进行了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一）《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二）《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九日

证券代码：600066 证券简称：宇通客车 编号：临2026-019

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担保计划范围内担保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披露要求，公司对担保计划范围内的担保进展情况进行月度汇总披露。

● 2026年3月担保事项概况

对控股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的担保	被担保人名称	公司控股子公司（具体如下）
	3月担保发生额	7,924.79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
对销售业务链相关企业提供的担保	被担保人名称	GROUPEMENT TRACTAFRIC VEHICULES INDUSTRIELS ET YUTONG BUS CO., LTD.（为公司与TRACTAFRIC VEHICULES INDUSTRIELS组成的联合投标体，以下简称"Yutong&TVI"）
	3月担保发生额	103.53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

公司控股子公司：

1、YUTONG INTERNATIONAL TRADE PTE.LTD.（以下简称"新加坡宇通"）

2、香港宇通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宇通"）

3、重庆宇驰顺捷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顺捷"）

4、YUTONG SPAIN HOLDCO SL（以下简称"西班牙宇通"）

5、宇威顺通（广州）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宇威顺通"）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
截至2026年3月31日，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的担保和对销售业务链相关企业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亿元）	24.52
上述对外担保余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15.71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事项审议程序

本次担保事项已经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的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继续提供以下担保：对控股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的担保；为购房人提供阶段性担保；对销售业务链相关企业提供的担保。

根据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在下年度对外担保预计额度经过股东会批准之前，可参照上年度对外担保预计额度执行。本次担保事项在公司2025年对外担保预计额度范围内，无需履行其他审批程序。

（二）3月新增对外担保的基本情况

2026年3月，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担保发生额为7,924.79万元，公司对销售业务链相关企业提供的担保发生额为103.53万元。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协议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类型	是否有反担保
公司	新加坡宇通	1,176.91	2026-3-6	2033-6-15	履约保函	否
公司	新加坡宇通	2,351.94	2026-3-6	2028-1-15	预付款保函	否
公司	香港宇通	113.94	2026-3-9	2027-3-15	履约保函	否
公司	重庆顺捷	1.00	2026-3-11	2026-6-30	投标保函	否
公司	香港宇通	9.31	2026-3-13	2026-6-30	履约保函	否
公司	香港宇通	49.96	2026-3-18	2032-10-31	履约保函	否
公司	西班牙宇通	206.81	2026-3-20	2037-3-25	履约保函	否
公司	西班牙宇通	1,465.82	2026-3-25	2026-9-7	付款保函	否
公司	香港宇通	2,534.11	2026-3-27	2026-5-1	履约保函	否
公司	Yutong&TVI	103.53	2026-3-27	2026-6-15	投标保函	否
公司	广州宇威顺通	15.00	2026-3-27	2026-8-7	投标保函	否
总计	/	8,028.32	/	/	/	/

注：担保协议金额涉及外币的，统一根据公告日前一月底最后一个工作日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受权公布的人民币汇率中间价计算。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新加坡宇通

注册地：2 VENTURE DRIVE, #11-31, VISION EXCHANGE, SINGAPORE.

注册资本：300万新加坡元

法定代表人：李会展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202033588N

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主营业务：WHOLESALE OF MOTOR VEHICLES EXCEPT MOTORCYCLES AND SCOOTERS

股东情况：公司直接持有100%股权。

2、香港宇通

注册地：UNIT 503 5/F SILVERCORD TOWER 2 30 CANTON ROAD TSIM SHA TSUI KL

注册资本：1万港元

法定代表人：李会展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030804

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主营业务：进出口贸易。

股东情况：公司直接持有100%股权。

3、重庆顺捷

注册地：重庆市江北区建新东路251号附23号

注册资本：200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樊宇君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00105MAE77JRD7P

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主营业务：汽车销售；机动车修理和维护；汽车零配件零售；汽车零配件批发；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等。

股东情况：公司间接持有100%股权。

4、西班牙宇通

注册地：PASEO DE LA CASTELLANA, 35-5a, Madrid, 28046, Spain

注册资本：3,000欧元

法定代表人：丁明松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B16891319

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主营业务：整车配件销售等。

股东情况：公司间接持有100%股权。

5、广州宇威顺通

注册地：广东省广州市番禺区桥南街番禺大道北1592号

注册资本：400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杨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13MADP9HGD7C

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主营业务：汽车销售；汽车零配件批发；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汽车零配件零售；汽车装饰用品销售等。

股东情况：公司全资子公司西藏德优实业有限公司持有70%股权，郑州宇荣贰号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持有30%股权。

三、对外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符合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被担保对象经营状况稳定，担保风险可控。

公司制定有严格的信用审查及相应保障措施，上述担保事项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带来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26年3月31日，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的担保和对销售业务链相关企业提供的担保余额为24.52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5.71%。公司无逾期担保，无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的担保。

特此公告。

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六年四月八日

证券代码：000930 证券简称：中粮科技 公告编号：2026-008

中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1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特别提示：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现场召开时间：2026年4月8日（星期三）14:0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时间为2026年4月8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时间：2026年4月8日9:15-15:00。

2.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南大街兆泰国际中心A座22层

3. 召开方式：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及通讯、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4. 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 主持人：董事长江国金先生

6.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和要求。

（二）会议出席情况

1. 出席的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709人，代表股份数1,080,448,94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8.1999%。

2. 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报到登记的股东和股东代表共有2人，代表股份数1,035,233,26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5.7644%。

3. 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707人，代表股份45,215,68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4356%。

4. 中小投资者股东（除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出席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707人，代表股份45,215,68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2.4356%。

5. 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律师列席了本次股东会议。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1,077,789,74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539%；反对2,252,10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84%；弃权407,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77%。

中小投资者（除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42,556,47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1189%；反对2,252,10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808%；弃权407,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004%。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本次会议由安徽淮河律师事务所尹现波、张小曼律师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及召集人资格，股东会审议的事项、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 公司2026年第1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2. 见证律师对本次股东会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中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8日

证券代码：002726 证券简称：龙大美食 公告编号：2026-030
债券代码：128119 债券简称：龙大转债

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包括子公司为母公司提供的担保1.94亿元）为14.47亿元，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0%，敬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25年5月19日，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2025年度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的融资提供担保（包括子公司对母公司的担保以及子公司之间互相的担保），担保总额度为60亿元；其中，对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含70%）的下属子公司提供40亿元人民币的担保总额度，对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下属公司提供20亿元人民币的担保总额度。担保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4月26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5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0）。

二、担保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子公司烟台龙大饲料有限公司、莱阳龙瑞食品有限公司与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莱阳支行（以下简称"恒丰银行莱阳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由恒丰银行莱阳支行为烟台龙大饲料有限公司、莱阳龙瑞食品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服务。公司与恒丰银行莱阳支行签订《保证合同》为上述融资行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限额均为500万元。

上述担保金额在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授权额度内，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及股东大会。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烟台龙大饲料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烟台龙大饲料有限公司

2、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3、住所：山东省莱阳市龙旺庄街道办事处乔家泊

4、法定代表人：苏倩倩

5、注册资本：伍仟陆佰万元整

6、成立日期：2008年05月15日

7、营业期限：2008-05-15至2028-05-14

8、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畜牧渔业饲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粮食收购；饲料生产，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9、最近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被担保方	持股比例	2024年1-12月		2024年12月31日		2025年1-9月		2025年9月30日		资产负债率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资产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资产总额	净资产	
烟台龙大饲料有限公司	100%	22,892.09	12.51	15,436.82	6,363.47	20,245.14	40.40	16,821.31	6,403.87	61.93%

（二）莱阳龙瑞食品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莱阳龙瑞食品有限公司

2、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法人独资）

3、住所：山东省烟台市莱阳市龙门东路1号0027、0028

4、法定代表人：黄言俊

5、注册资本：贰仟万元整

6、成立日期：2016年03月23日

7、营业期限：2016-03-23至无固定期限

8、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食品生产；食品经营：食品经营（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经营（销售散装食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9、最近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被担保方	持股比例	2024年1-12月		2024年12月31日		2025年1-9月		2025年9月30日		资产负债率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资产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资产总额	净资产	
莱阳龙瑞食品有限公司	100%	4,712.72	-6.22	11,126.67	2,477.43	5,391.96	-56.95	13,087.90	2,420.48	81.51%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被担保人：烟台龙大饲料有限公司、莱阳龙瑞食品有限公司

2、保证人：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3、债权人：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莱阳支行

4、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5、保证期间：自主合同约定的主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6、保证范围：主债权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汇率损失（因汇率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实现债权和实现担保物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催收费用、诉讼费、仲裁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执行费、律师费、翻译费、公告费、评估费、拍卖费、差旅费、鉴定费、外国法查明费生效法律文书确认的迟延履行期间的加倍债务利息以及主债务人应负担的其他各项成本及费用等）。

五、累计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包括子公司为母公司提供的担保1.94亿元）为14.47亿元，占公司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更正后）的比例为101.10%（其中子公司为母公司提供的担保金额所占比例为13.53%）。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

六、备查文件

1、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8日

证券代码：001325 证券简称：元创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7

元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初始登记证券账户股份数量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元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18日完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IPO）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已依法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全部招股说明书、上市公告书、发行结果等公告文件，所有已公开披露信息均真实、准确、无误，不存在任何信息披露差错。

元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办理完成首次公开发行新股初始登记业务，在业务办理过程中，因经办单位提交的初始登记数据偏差，导致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完成的部分股东股份数量登记结果与实际情况不符。现调整部分初始登记证券账户股份数量。主要调整信息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证券账户号码	证券账户名称	股份性质	托管单元号及名称	应调整数量
001325	元创股份	0917378448	王文杰	限售股	006100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调增27股
001325	元创股份	0917400710	王大元	限售股	006100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调减36股
001325	元创股份	0800626521	宁波星腾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限售股	006100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调增9股

本次调整仅为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系统内股份登记数据的技术性调整不涉及公司总股本、注册资本的任何增减；不涉及公司股权结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主要股东持股比例的实质变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治理结构、股票交易及投资者权益。

元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04月09日

证券代码：001389 证券简称：广合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8

广州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3月31日

2、预计的业绩：预计净利润为正值且属于同向上升情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8,000		~	40,000	24,037.20
	比上年同期增长	58.09%	~	66.4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7,800		~	39,800	23,275.91
	比上年同期增长	62.40%	~	70.9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0		~	0.94	0.56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的相关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已就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初步沟通，双方不存在重大分歧。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1、报告期内，公司把握算力硬件需求激增带来的市场机遇，紧扣"算力"主线，坚定聚焦通用服务器、AI服务器、交换产品，以及加速卡等算力PCB市场，以技术创新驱动产品结构优化，通过数字化推动提产增效，经营业绩稳步提升；

2、公司海外工厂泰国广合按原计划完成了核心客户的审核认证，伴随着重点客户认证和产品导入，以及泰国广合一期产能的释放，成为推动公司算力产品销售增长的第二引擎，报告期内实现盈利；

3、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黄石广合报告期内持续推动成本管控、调整产品结构、提产增效，盈利能力水平同比去年显著提升。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的初步估算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为准，提请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9日

证券代码：002017 证券简称：东信和平 公告编号：2026-03

东信和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归还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东信和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1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3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4）。

截至2026年4月8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30,000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该笔资金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并及时通知了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保荐代表人。

特此公告。

东信和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九日